

換書記

陳香

——來時無白髮，回去一船書。

這兩句詩，不是無可奈何的感嘆，而是忠實誠摯的自述。

書，雖然只是知識學問以至於經驗累積的結晶品，但也是新舊士大夫所不可或缺的食糧。

不過，書的確也有貴賤之分。貴的，凌駕魚翅洋參；賤的，則更下於牲畜的飼料。貴的，可視為鎮家政、傳家寶；賤的，則不如甘蔗皮。是以，聲明了，也絕無任何危險，不像美鈔、金條，應守秘密。

人家不太愛書，我却愛的，而且愛得很迂——迂得未曾偷，迂得不敢奪。同時，反往往有書被人詐（借）走了，有書被人剽（要）去了。

因此，縱使將來回去能有「一船書」，固然不能沾沾說多，而也不該嫌少。理由是：書亦如人，是會聚會散，是會生離死別的。

或者有人要問：何以在臺灣已經含辛茹苦了將近三十年，所換得的代價，果真只有一頭白皚皚的髮，和滿屋黑壓壓的書嗎？

其實，答案很簡單，即：對的。因為，不是再沒有長物，縱使酒瓶煙盒堆積起來，大概已足夠蔚成一棟五層洋樓了。其所以僅剩下白皚皚的髮和黑壓壓的書，是前者賣不掉，後者當不出。

*

*

*

愛書是癖，愛藏書更是癖，是老是壞，姑且不管。不過，有這種癖的人，未必全屬高雅，或者爲了執業作廚師，經常須做些比較有特色的菜，自非山珍海味齊備不可；或者爲了增加刺激，消耗案牘酒肉以外的時間，在生活上另劃

一個小圈子，以資鬆弛，是故更非攸攸不可。彼此都久而久之，自然，癖好就此養成了。至於養成癖好以後，是否即有共同的特徵？說一句喪氣話，那就是：有，却正像紅日向西斜；否則，在風行「凡書隨讀隨棄」的現在，青年男女，到底有幾人會愛書？到底有幾人會藏書？試就親朋戚友環顧一番，自可恍然大悟：能愛書——尤其是能藏書的，已經全屬不合時宜了。

某日，於閒躍中，偶見蒸曬的帶壳花生，想以剩餘的硬幣，買些回去消耗剩餘的白酒。詎料賣花生的，忽從筐底抽出一疊線裝書，輕鬆的撕起幾頁，正欲攤開。我一時好奇，奪過來架上眼鏡一看，啊，原來是「改良箋註古唐詩合解新讀本」，吳郡王堯衢（翼雲）註，門人李模（宏遠）、李桓（廣心）同校，上海章福記書局印行的。問他在何處購得？說是混在舊雜誌中，以一斤一元二角買來的。經過商量，終於，到文具店裏去買了一百張八開的白報紙，與他「交換」，遂凌凌亂亂的，和着花生興奮的抱着回家。

* * *

「改良箋註古唐詩合解新讀本」這部書，在過去

也許不值得珍視，但到現在，却的確應該另眼相看。因爲：

第一、是已經絕版了。紙張雖不好，是單光紙石印的，而字跡則很清晰，本文（即詩）是端正的比二號鉛字大一點的楷書，註則類似五號楷書。

第二、全書（指整部）大概是十二卷，分爲六冊，而我所換購得到的，實在說只有四冊與十幾張殘頁，後四冊（自第五卷起至第十二卷）有缺，前兩冊（自第一卷起至第四卷）却完完整整，實在已超過一百張八開白報紙的價值了。

第三、是自古至唐，各體詩搜羅齊全，選載有序，註解扼要精闢，與時下坊間所競相草率翻印的，正不可同日而語。特別是錯字之少，更是臺灣時下的印書商人所難望其項背的。

第四、單只前兩冊，則已經較書店裏所可買得到的「古詩源」、「古詩選註」等等豐碩得多。卷一選註古歌、漢歌謠詞、漢樂府（相和曲、平調曲、清調曲、琴調曲、雜曲）；卷二選註漢詩、四言詩；卷三選註魏樂府、晉樂府、宋樂府、齊樂府、梁樂府、陳樂府、隋樂府；卷四選註五言古詩，包括晉及六朝。

篇數固皆不多，却都是可傳的。

第五、不但本文（即詩）有圈點，甚至於連註也有圈點，使閱讀的人，可以省去不少眼力與思考的麻煩。可能是既名之曰「讀本」，故安排設計亦就更著重於條理。

有此五點，當然，對於這部殘缺而又值得珍視的書，感到興趣是極有道理、極端應該的。

* * *

然而，在一窩蜂競相翻印古書的近二、三十年來，這部書未見有人翻印，的確費解之至。有許多古書，都是鑽入圖書館中——甚至於外國人的圖書館，去借出來攝影翻印的。惟依樣所畫的葫蘆，竟大抵有三種缺憾用不着彼此譏誚。那就是：或模糊不清、或錯字連篇、或並無圈點。

信手拿我身邊的幾本書為例，如：

民國四十二年六月，某書局影印的「西溪叢語」（既係影印，又註明：版權所有、翻印必究），三十二開一百一十一面，就是模模糊糊，若隱若現，而且錯字極多。

民國四十九年八月，某書社影印「紀批瀛奎律髓

刊誤」（既係影印，又註明：版權所有），三十二開一千六百六十六面（分爲五冊），有五分之二不清不晰，或一面中半面模糊，且錯字多、塗改多、批註又無圈點。

民國五十三年七月，某書局影印「施注蘇詩」（既係影印，又註明：版權所有、翻印必究），十六開七百五十七面，有許多不清晰的，尤其是注；且無圈點。

民國五十八年九月，某書局影印「圍爐詩話」（既係影印，又註明：版權所有、不准翻印），三十二開四百八十七面（分訂二冊），絕大部份不清晰，錯字多，又無圈點。

民國六十年九月，某書局影印「草堂詩箋」（既係影印，又註明：版權所有、不准翻印），二十五開一千零八十六面（分爲兩冊），詩字雖大，不模糊，然因無圈點，致小字的夾注，恰如一羣羣的螞蟥，簇聚糾結。

民國六十一年一月，某書局影印「滄浪詩話」（既係影印，又註明：版權所有、不准翻印），二十五開二百二十六面，雖頗清晰，惟僅一小部份有圈點，

而錯字又多。

以上，除了缺憾互見，最奇特的，乃是「有志一同」，註明「翻印必究」或「不准翻印」，自己既是翻印別人的，何異「強盜喊捉強盜」？

* * *

影印的古書如上所提，而林林總總的新書，更令人目迷五色、心陷玄黃。不知適從，是惶恐的一回事；不知所云，尤其是苦惱的一回事。隨便舉一些我所知道的例子：

我苦讀過某出版社印行的「海上漁翁」（海明威著），三十二開薄薄的四十七頁，竟費了一個晚上。人家硬譯，我硬讀，真是鬱悶得無從形容；但這本書，却是世界名著哩。

我苦讀過某書局印行的「江南風小品」（散文），三十二開一百一十頁，文章既平淡，錯字却特多，紙張印刷皆劣。

我苦讀過某書店印行的「鬧鬼的房子」（左拉等著的九個短篇小說），三十二開八十七頁。本來均屬佳作，但譯筆參差（六、七個人所譯），枯澀的句子比通順的多，平白給煩擾了三個晚上。

我苦讀過某書局印行的「漫天風沙」（長篇小說），三十二開一百八十八頁。真像面臨漫天風沙，只覺得混沌一團，錯字又多，前後停輟了十幾次才勉強卒篇。

我苦讀過某出版社印行的「讀星的人」（詩集），三十二開薄薄的三十五頁，而我却一面讀一面掩卷凝思了半響，仍舊猜想不到作者所要說的是些什麼？好在頁數不多，才能忍受得了。

我苦讀過某出版社印行的「人間秘聞集」（雜誌），三十二開二百八十三頁。在長短八十一篇中，誠有幾篇可讀的，但畢竟還是剪輯譯作的拼湊，只宜作催眠之用，毫無裨益可言；所以，這本書讀得最久——半個多月。

我苦讀過某出版社印行的「史薇拉娜回憶錄」，三十二開一百八十七頁，還附有不少圖片，原為震盪世界的一本書，可惜譯筆太差，錯字又不勝枚舉。

我苦讀過某出版社印行的「北越內幕」（P. J. 霍尼著），三十二開一百三十九頁，資料頗充實，可惜分析太抽象，譯筆亦劣；因而，讀時十分吃力，讀後還是印象淡然。

總之，我近些年來之所以更少於買書，問題都在乎怕這種苦讀——而且，對於書商的宣傳，也曉得竭力以存疑作警戒。

* * *

細翻那些殘頁，不久，花生剝完，白酒喝光，我又油然想起了一些的舊事——

那是在四十年以前，在古城泉州，偶然看到一個肉攤，用宣紙的手抄零頁在包銅幣。驚奇的查詢之後，才知道那多的是，他（肉販）家裏還有一大麻袋，是從某狀元府的裔孫處賤價購到的，原先想作生火之用，由於紙質頗好，所以不忍把它當柴燒，拿來專包銅幣。

當時，記得是和一位姓董的好友——也是愛書、愛藏書的「迂腐之輩」，同到肉販家裏去看。打開麻袋，足足翻了一個上午，除蛀的爛的以外，以豬肉價錢為交換代價（每斤以兩角小洋計算），檢回七、八部書。

我「分贓」得的，是手抄「杜詩偶註」一部（四冊），手抄「韓多郎別集」一部（一小冊。按：韓偓死於福建，墓在南安，這個別集都是他晚年在閩之作

，只有六、七十首詩），手抄的「四書」一部（八冊，有圈點而無註釋）。紙都是小宣，字跡則皆很端正清秀（約二號鉛字大小），但全未署上抄者姓名。

所謂「某狀元」，後來才查出是吳魯。吳魯係清末一位大書法家，難怪所藏的均屬手抄本；而董君却懷疑這些手抄本，全是吳魯習字的「作業簿」，顯然都是親筆的。

可惜，民國三十四年末，不懂得把這三部書帶出，致而惆悵至今，並不時在浩嘆，可惜連同其他好書，一起毀滅於赤燄紅禍之下！

* * *

尤其可堪浩嘆的，是「良相無種」、「英雄斷後」。愛書、愛藏書的人，因為類似「良相」，接近「英雄」，所以，往往也是「無種」與「斷後」的。

自古以來，愛書、愛藏書，能世襲相傳到二代、三代的，已經極為罕見，是以，不這樣，花生、銅幣等等，恐怕都將沒有紙張可以包裹。「世代書香」一語，根本是在騙人，或用以自我陶醉，說來寫來容易，能够保持上五代不衰的，那的確像鳳毛麟角。

原因是：在我們的一般農業社會中，還多以大家

庭爲習尚，而「挑大樑」的，又往往只屬一人——特別是高官顯要，平時逸樂放浪，更諸多產生不肖子姪，興盛困難，破落却極爲容易。如果這「挑大樑」的人不幸陪倒，則整個家庭，自然便不免要發生突變。家庭一旦破落了，房屋田地猶恐保守不住，何況藏書？

此外，還有更不可抗拒的時局之變——戰亂，也是摧毀愛書、愛藏書心血的殘酷逆流。

宋朝是藏書風氣最鼎盛的時代，個人藏書三、五千卷，以備閱讀欣賞的，可謂比比皆是；而似開私人圖書館（當時還僅是：惟有皇帝才有大圖書館，府學、縣學或如小圖書館，但借閱非易），藏書供人借閱的，亦大有其人。如丁顥的「盡家資，聚書八千卷，藏於大室，以待好讀者」，以及蔡瑞的「以族人多貧，不能學，買書數千卷，置諸石庵，盡供讀者」，就是最出名的兩個事例。

丁顥、蔡瑞等「慈善圖書館長」的所有藏書，後來是否也曾充作包花生與銅幣之用？並無歷史記載可稽，姑且不說；而趙明誠和李清照的所有藏書，其悲慘的下落，却是曾經見過交代的。

據說，他們剛自青州移居到金陵的時候，便聞寇警，於是，只好選擇了「珍貴書畫十五車，匆忙投奔江南」。想不到金兵一攻陷青州，即把他們的「十幾車藏書」，都付之一炬；繼而在李清照做了寡婦不久，竟連隨身流浪的二萬多卷古書，與二千多卷金石拓刻，也無法保留，只能眼巴巴的，看它紛紛散失追盡了。

這種悵惘與悲哀，對於愛書、愛藏書的人，將是如何的打擊呢？不必分析，誰都可以提得出答案。

* * *

不少人的書房，都可以看到左列的一句聯。
這句聯是——「書有未曾經我讀」。

而任何人的周圍，都可以找得出左列的一種人。
這種人是——「書有，未曾經我讀」。

例如：我有一位姓吳的朋友，他父親唯一的遺產，便是一棟房子和兩樹書。房子當然獲得青睞，而且修整得還算舒適；但兩樹書，却永遠與他無緣，一直聽任其「表面塵封、內裏蟲蛀」。

並非不識字，他是某大學政治系畢業的。然則，沒有時間讀嗎？更不是，我經常看到他手捧着二、三

十萬言的流行巨著，在日夜「惡性補習」，而且不怕眼病、腦病、胃病、肝病一時併發，牀頭桌角，盡是些黃色、綠色、灰色、黑色的刊物與小說。

那麼，又何以故？答曰：對那些「遺產書」，實在絕無興趣。

於是，才造成我的又一次換書機會。

起初是打趣、閒扯，想不到終於竟能成交。我以四百五十六元新臺幣，購買「辭源」一部、「康熙字典」一部、「現代知識新辭典」一部、「中外名人大辭典」一部，去和他交換。

換的是：「唐詩紀事」二冊、「談藝錄」一冊、「唱經堂才子書彙稿」一冊、「笠澤叢書」、「鷗波漁話」一冊、「鸚鵡軒質言」一冊、「夢」雜著「一冊」、「清平山堂話本」一冊、「薛濤詩」一冊、「三三二家宮詞」一冊，厚薄共有十一冊「遺產書」。而且，交易得非常愉快，非常爽朗——在他是「以備實用」；在我則「以遂偏愛」。

* * *

我不但喜歡前人的詩詞雜錄或筆記小品，同時也

喜歡今人的新詩小說或傳記散文。

在「五四」運動掀起高潮的當時，新詩、小說，有如雨後春筍，我即曾經無「筍」不買，不管是甜的、苦的、脆的、硬的，都愛一嚐為快。

可是，現在的確變了——的確將「愛」變「偏」了。對前人的詩詞雜錄或筆記小品，除了若干影印本而外，如果是排印本，則都有點「敬畏」，因為，我怕錯字；而對今人的新詩小說或傳記散文，怕的不是讀來不甚了了，就是自吹自擂。

同時，還有兩點不慣：

第一點不慣，是浪費時間——抄來抄去的書實在太多了；尤其是所謂武俠小說。

第二點不慣，是糟蹋紙張——不說內容空虛，甚至於連文句都不通的，也都同樣在印行。

寫到這裏，不覺心寒起來，愛書、愛藏書的「豪情壯志」，幾乎全都消失了。所以，除了換書可記，餘則不便再置一言了。